中共四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 年部门预算

二 O 一八年一月

中共四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2018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四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四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2018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四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党的委员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监察委员会的职能是维护宪法和法律法规权威；依法监察公职人员行使公权力情况，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中共四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下设 2 家预算单位，分别为：

1、中共四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2、四平市廉政教育中心

第二部分　中共四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2018年部门预算表

附表1、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2、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附表3、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附表4、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附表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附表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附表8、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表

附表1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29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9.94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2299.22	纪检监察事务	1979.94
非税收入		行政运行	1220.74
二、事业收入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5.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机关服务	64.20
四、其他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08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08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45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8.7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73
		行政单位医疗	48.73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97.47
		住房改革支出	97.47
		住房公积金	97.47
本年收入合计	2299.22	**本年支出合计**	2299.2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299.22	**支出总计**	2299.22

附表2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299.22
经费拨款（补助）	2299.22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罚没收入	
专项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其他预算内收入	
省专项补助收入	
二、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三、省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四、事业收入（不含预算外资金）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预算外资金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299.22
上年结转	
上年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总　　计	2299.22

附表3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2299.22	1540.02	1315.39	214.00	10.63	759.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9.94	1220.74	1006.74	214.00		759.20			
纪检监察事务	1979.94	1220.74	1006.74	214.00		759.20			
行政运行	1220.74	1220.74	1006.74	214.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5.00					695.00			
机关服务	64.20					64.2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08	173.08	162.45		10.63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63	10.63			10.63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3	10.63			10.6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45	162.45	162.45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8.73	48.73	48.7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73	48.73	48.73						
行政单位医疗	48.73	48.73	48.73						
四、住房保障支出	97.47	97.47	97.47						
住房改革支出	97.47	97.47	97.47						
住房公积金	97.47	97.47	97.47						

附表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29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9.94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纪检监察事务	1979.94
非税收入		行政运行	1220.7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5.00
		机关服务	64.2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08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08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45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8.7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73
		行政单位医疗	48.73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97.47
		住房改革支出	97.47
		住房公积金	97.47
本年收入合计	2299.22	**本年支出合计**	2299.22

附表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9.94	1220.74	759.20
纪检监察事务	1979.94		759.20
行政运行	1220.74	1220.7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5.00		695.00
机关服务	64.20		64.2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08	173.08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08	173.08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3	10.6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45	162.45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8.73	48.7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73	48.73	
行政单位医疗	48.73	48.73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97.47	97.47	
住房改革支出	97.47	97.47	
住房公积金	97.47	97.47	
合计	2299.22	1540.02	759.20

附表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备　注
合　计	**1540.02**	
一、工资福利支出	**1315.39**	
基本工资	812.24	
津贴补贴		
奖金	186.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7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45	
职业年金缴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0	
住房公积金	97.47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00**	
办公费	10.45	
印刷费	15.00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8.00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5.00	
维修（护）费	7.32	
租赁费	3.37	
会议费	3.56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1.80	
工会经费	5.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0	
劳务费	30.00	
手续费	0.70	
公车补贴	82.0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3**	
离休费	10.00	
退休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0.63	
助学金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附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预算数	备　注
合 计	37.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1.8	
3、公务用车费	35.8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8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2018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132 人，其中：在职人员 103 人，离退休人员 29人

附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合计		支出合计			

注：中共四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18 年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18 年收支总预算 2299.22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增加 672.47 万元。主要原因是：1、工资福利支出较 2017 年增加 333.8 万元；2、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较 2017 年减少 92.76 万元；3、商品和服务支出较 2017 年增加 71.73 万元（新增公车补贴）；项目支出较 2017 年增加 359.7 万元（新增纪检监察监控项目及监察委机关服务食堂伙食补助）。

二、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7.6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减少 40.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 2017 年减少 40.2 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 2017、2018 年均未做预算。

2、公务接待费 1.8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5.8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减少 40.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8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减少 40.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经公车改革后，我委只保留执法执勤用车 10 台，事业单位四平市廉政教育中心未参加车改公车 1 台。2018 年无公务用车购

置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18 年部门本级等 1 家行政单位以及 1 家财政拨款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14 万元，比 2017 年 142.27 预算增加 71.7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新增公车补贴。

四、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18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0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本级和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事业单位四平市廉政教育中心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8 年纳入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 0 个，涉及金额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